

揭阳市财政局文件

揭市财社〔2026〕26号

揭阳市财政局关于安排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专项（省卫生健康委项目）2026年 第一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

揭阳市第三人民医院：

根据《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安排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专项（省卫生健康委项目）2026年第一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》（粤财社〔2026〕58号）、《揭阳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转下达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专项2026年度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》（揭市发改〔2026〕132号）和市卫生健康局的资金分配方案，现安排你院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专项（省卫生健康委项目）2026年第一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4800

万元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本次资金支出列 2026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2100201 综合医院”，请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强化资金监管管理，不得挤占、截留或挪用，确保专款专用。年终请按要求统一编制决算。

二、本次一并下达该项资金的绩效目标（详见附件）。请按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附件：绩效目标表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揭阳市卫生健康局

揭阳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6 年 5 月 13 日印发

附件

绩效目标表

(2026年度)

专项名称		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专项2026年第一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		
省级主管部门		广东省卫生健康委		
市级主管部门		揭阳市卫生健康局		
本次下达金额		4800万元		
总体目标	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，逐步改善揭阳市医疗卫生机构基础条件，提升重点人群健康服务，解决我市精神病床严重紧缺现状；设置相对独立的肇事肇祸精神病人及民政保障对象管治病区，为特殊困难群体提供集中救治、救助、护理、康复和照料等服务，带动我市精神卫生工作规范、优质发展，完成揭阳市精神卫生福利服务功能地市级全覆盖的要求；大力提升揭阳市精神卫生的科教、防治和精神卫生宣教工作；满足省综治委平安建设的要求，推动创建和谐平安社区，发挥积极的作用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实施效果指标	产出指标	项目数量（个）	1个
	过程管理指标	计划管理指标	投资计划分解（转发）用时	≤10个工作日
			“两个责任”按项目落实到位率	≥95%
		资金管理指标	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	≥65%
			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	≥80%
		项目管理指标	项目开工情况	按计划开工
			建设规模、建设标准和概算管理	≤10%
		监督检查指标	审计、督查、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	0